

东至县农村饮水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东农饮办〔2019〕6号

关于印发《东至县应对特大干旱确保人饮安全应急预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各供水单位:

现将《东至县应对特大干旱确保人饮安全应急预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东至县农村饮水工程领导小组

2019年11月6日



东至县应对特大干旱确保人饮安全应急预案

目前，我县旱情十分严重，并正持续迅猛发展，根据气象部门预报，11月底前以晴热少雨为主，为应对特大干旱，确保农村群众饮水安全，特制订本应急预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树立抗大旱、长期抗旱思想，做到科学用水，计划用水，节约用水；先用活水，后用死水；先保人畜饮水，后保农业生产用水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(一)预防为主。坚持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加强供水安全管理工作，有效防止供水生产事故发生；严格执行村镇供水的有关法律法规，加强供水设施的维护保养和水质的净化管理工作，根据旱情和天气变化，做好净水的储备和有计划地供应工作，提高水网、设备等引起停水事故处理和应急抢险能力。

(二)统一指挥。在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，组织开展事故处理、事故抢险、供水恢复、应急救援、维护稳定、恢复生产等各项应急工作。

(三)保证重点。在供水事故处理和 control 中，以保证镇村人民群众生活用水为重点，采取强有力措施和一切必要手段，把因旱情引起的饮水困难降低到最低程度。

三、抗旱分级预案

第一预案：启动抗旱预案。根据省市县防指的安排部署，

乡镇政府安排专人深入一线、调查旱情，分类统计，了解抗旱水源和人畜饮水困难情况，乡镇政府需制定和启动应急预案。

第二预案：如果 10 天无有效降雨，将出现中度干旱。做好抗旱物资的储（准）备，检查饮用水源特别是用水库和小河沟做饮用水源的，做好供水调度方案，利用好每一方水；水工程安排专人加强管护，定时供水；及时处理水事纠纷，合理分配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。

第三预案：如果 30 天无有效降雨，将出现严重干旱。对水源地供水出现困难的水厂，及时启用备用水源地。重点解决饮水应急工程的建设管理，确保应急保饮水工程及时发挥效益，以应对 30 天无有效降雨群众有水吃，调整安排好茬口和灾后生产自救，维护稳定。

第四预案：如果 60 天无有效降雨，将出现特大干旱。一是除大渡口镇、东流镇、胜利镇、香隅镇饮用水源地在长江外，其他乡镇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启用备用水源地供水；二是各乡镇要准备送水车，每村组设集中供水点，解决困难村、组饮水问题。确保饮水安全不落一人，坚决维护社会稳定。

四、抗旱对策

从旱情发生以来，通过打深井、寻找泉眼、清洗古井、规模水厂取水口打拦河坝、依托规模水厂管网延伸、用车辆送水等措施，因旱致饮水困难情况已基本得到缓解。下一步为应对 30 天、60 天内无有效降雨情况，在“保、并、引、送”四项措施基础上，立即组织实施抗旱保饮水应急工程。

一是“保”。重点做好农村地区特别是老弱病残、贫困人口的饮用水保障工作，确保不出现一例“无水可喝”的情况。严格按照“先生活，后生产”的原则，各乡镇、各相关部门采取措施压缩非生活用水水量，强化水资源调度，优先保障生活用水，确保居民生活用水供应量足、安全。

二是“并”。对于原来未并入水厂管网内的区域，采取“就近救济”的原则，通过并网的方式连接至镇区自来水厂，缓解用水困难。

三是“引”。当前县内部分自来水厂因为水源水量短缺存在断流隐患，应通过启用备用水源地，采取引调水措施，解决水源不足问题。

四是“送”。针对南部乡镇等部分山区引山泉断流群众安全饮水问题，短时间内无法通过寻找水源、管网延伸等办法解决用水难题的，乡镇政府需启动紧急预案，加大人力、物力统筹安排，以村为单位定时通过使用消防车、运水车等方式为山区缺水群众送水，确保山区群众生活饮用水供应到位。

五、 应急保障

1、组织保障。各级成立抗旱保饮水安全应急领导机构，明确人员及职责，根据饮水安全事件等级，迅速作出反应，组织会商，从组织上保障饮水安全突发事件得到及时、有效的处理。

2、通信与信息保障。应急指挥机构要设立专门的报警电话，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守，保证信息及时、准确、快速

传递。

3、资金保障。乡镇应设立抗旱和农村饮水安全应急专项资金，专款专用。

4、物资保障。发生事故时，乡镇政府应制定抢险、救援物资调配方案，县消防、公安、交通、物资部门制定应急送水及车辆调配方案。由县应急局统一对物资进行调配，确保物资及时供应。

5、医疗卫生保障。当发生人员伤亡或饮水中毒事件后，卫健部门要组织医疗卫生技术队伍，调配医疗卫生专家，根据需要及时赶赴现场开展医疗救治、疾病预防控制等卫生应急工作。并调集必需的药物、医疗器械等物资，支援现场救治和防疫工作。

6、应急抢修队伍保障。各乡镇政府应成立抗旱保饮水应急抢险工作队，当农村饮水工程或设备发生故障时，抢险队伍需在规定的时间内赶到指定地点及时抢修。

六、附则

1、预案的管理和更新

随着相关法律法规的制订、修改和完善或应急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、新情况，应及时修订完善本预案。

2、预案实施时间 2019 年 11 月 6 日

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